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镁业”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实际参加监事5人。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蔡正青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以现场书面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且采取多种措施控制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宝武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为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管理，交易条款及定价政策遵循公正、公平的市场商业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监事蔡正青、祖长永回避表决。其余监事的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宝武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12月28日